#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管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 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收 到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的通知,上述人员通过上海证券 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王建华	董事长	
2	杨宜方	董事、总裁	
3	吕晓兆	兆    董事、副总裁兼总工程师	
4	高波	董事、副总裁	
5	周新兵	副总裁	
6	傅学生	稀土业务控股子公司董事长	
7	董淑宝	董事会秘书	

## 二、本次增持情况

- 1. 增持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高质量发展的坚定决心和信心及对公司投资 价值的认可,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做出增持公司股份的 决定。
  - 2. 增持方式: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 3.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4. 增持数量

序号	姓名	增持数量	成交均价	本次增持前持股	本次增持后持股	本次增持后持
		(股)	(元/股)	数量(股)	数量(股)	股比例(%)
1	王建华	571,900	11.87	73,628,171	74,200,071	4.4594
2	杨宜方	113,000	11.92	0	113,000	0.0068
3	吕晓兆	42,200	11.91	69,500	111,700	0.0067
4	高波	86,200	11.58	67,300	153,500	0.0092
5	周新兵	47,300	11.74	65,500	112,800	0.0068
6	傅学生	25,000	12.01	65,000	90,000	0.0054
7	董淑宝	38,500	11.66	0	38,500	0.0023

注: 杨宜方女士系通过沪股通账户增持。

## 三、其他事项

- 1. 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本次增持公司股份系基于对公司未来高质量发展的坚定决心和信心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可;其股份管理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2. 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 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持续关注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2月7日